

证券代码：839826

证券简称：飞沃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常德市桃源县陬市镇观音桥村二组（大华工业园内）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书面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友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377,39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9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夏国华和陈玲、财务总监汪宁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就公司 2020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0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6）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0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数据及 2021 年度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对 2021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预测，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其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2-40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其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0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0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现对 2021 年度可能出现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0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3,62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张友君先生、刘杰先生、上海弗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常德沅澧产业

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0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对公司相关事务进行了认真审查，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利益。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报用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十三）审议通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最近三年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鉴证报告、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和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的鉴证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内部控制、主要税种纳税情况、非经常性损益、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报表差异等方面进行了审核和审计并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最近三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所需，具有其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确认的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能平等地保护公司各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3,62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张友君先生、刘杰先生、上海弗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常德沅澧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8 至 2020 三个会计年度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编制了《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377,3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谭闷然、唐萌慧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

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2-40 号）；
- （五）《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六）《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七）《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八）《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九）其他相关文件。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